

苏州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一、预算部门名称：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年度履职目标完成情况：

2025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国资委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高质量收官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扎实推进国有企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着力增强国企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1）深化改革激活发展活力。一是持续深化国资国企改革。高质量收官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二是坚持推进市场化转型。进一步深化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全面实施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制度。持续推进市属企业内部薪酬分配改革，建立健全全员绩效考核体系。指导监管企业实施中长期激励。持续推进人力资源市场化管理，实施市属国企人才强企专项行动，严把国企“进人关”。强化市属国有企业用工管理。三是科学谋划国资国企未来发展。持续推进市属国资国企改革“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通过组织开展专家论证会等形式集中研究并完善规划内容。（2）强化投资牵引服务大局。一是推动国资发力重大战略。积极引导国有资本向“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自贸区建设、城市更新等国家战略聚焦发力，创元集团旗下苏州金龙、苏净、苏瓷等企业海外市场规模持续扩大；统筹推进对口支援协作合作和南北挂钩工作，推进成立 3 亿元苏信产业基金；稳步推进保障性住房筹集建设；持续推进古城保护更新，平江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项目成功入选全国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推动粮食储备仓容建设项目和县级市（区）涉粮国资股权整合，夯实粮食安全“压舱石”。二是发挥重大项

目及载体拉动作用。加快推进高铁苏州北站综合枢纽、量子科技产业园、太仓港综合服务配套项目、中德（昆山）国际智能制造产业园等重大项目及载体建设。三是不断深化国有资产盘活利用。修订市属国企不动产租赁管理办法，强化市属国有企业主体责任，在规范性前提下给予企业自主灵活性，推进企业盘活资产。（3）创新驱动提升核心能力。一是积极引导国企科技创新。支持国有企业与科研院所合作，广泛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应用。在今年的高质量考核中，进一步引导企业持续加强研发投入，研发投入较上年增长 15%以上，全年市属制造类企业研发投入强度将近 5%。二是大力发展战新产业。印发支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若干措施。三是积极发挥基金资本赋能作用。指导国企积极参与苏州市第二批战新基金等，实现对前沿领域早期项目的系统性覆盖与精准扶持。牵头推进规模 500 亿元的江苏社保科创（苏州）基金设立及实质化运作投资。指导国投集团加快推进规模 100 亿元的苏州重大产业发展基金落地运作。四是统筹部署“人工智能+”专项行动。举办“国资大讲堂”等专题培训，邀请人工智能领域专家学者对市属国企领导人员进行发展理念更新。印发市属国企人工智能人才招聘相关工作的通知。指导市属国企先后建设“人工智能+”领域相关实验室 15 个（其中，省级实验室 3 个），加快国企场景应用开放。（4）健全监管筑牢防风险底线。一是落实巡视整改工作。对照巡视反馈问题清单，根据省委巡视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工作要求，按计划有序推进各项整改任务。二是强化数字化监管应用。上线运行苏州智慧国资国企综合平台，构建“1+2+3+N”一体化架构，涵盖国资监管端、国企应用端和云存储硬件服务三大核心板块，逐步实现国有资产动态监控、风险预警与企业运营管理等核心功能的系统集成，平台建设成效获 2025 年“数据要素 X”大赛江苏省分赛二等奖。三是持续履行出资人监管职责。加强投资风险管控，制定监管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加强监管企业参股管理。完成国企取消监事会改革工作。完成年度省地方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和风险防控审计问题整改任务，扎实推进国企改革

和监管突出问题、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系统整治。(5)党建引领夯实基层根基。一是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强化党对国企的领导,指导市属国企按新要求完善党委前置研究重大经营事项清单,推动党支部(党总支)参与重大问题决策工作全面规范落实。抓好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44项整改措施全部到位,制定出台相关35个制度性文件。二是持续深化理论武装。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加强对市属国企督促指导,建立6项督导机制,确定7家市级层面工作专班基层观察点,14家市属国企党委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巡学旁听实现全覆盖。三是建强国企基层堡垒。摸排255家新设企业、9家重组企业党组织建设情况,指导整合重组企业党组织与生产经营实现“四同步四对接”。贯彻落实全国和省、全市党员教育培训规划要求,分5期组织系统内536名基层党组织书记轮训全覆盖,组织256名基层党务工作者集中培训。新增260名党务工作者“持证上岗”,挖掘25个党员教育典型案例、市属国企优秀“行动支部”10个。

三、部门(单位)概况

(一)苏州市国资委为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行政二档),无下属单位。主要职能如下:(1)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2)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拟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3)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4)按照规定程序对市属国有企业国资方董事进行委派、更换、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5)督促市属国有企业对在巡视、巡察、审计

和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共性问题进行整改，组织国有资产重大损失调查，提出意见建议。

(6) 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7) 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8) 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起草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有关规章、制度，按照有关规定对县级市、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9) 负责市属国有企业基层党建工作，指导市属国有企业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10)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二) 机构情况及人员情况：苏州市国资委目前内设七个职能处室：分别是办公室(信息处)、考核评价处(政策法规处)、产权管理处、发展改革处(安全管理处)、督查处、机关党委(党建工作处)、企业人才处(组织人事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截止 2025 年末，单位在职人员编制数为 35 人，其中行政编制 30 人，公益性岗位编制 5 人，单位实有在职人员 32 人，其中行政人员 27 人、公益性岗位人员 5 人。退休人员 18 人。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25 年部门收入年初预算 1584.54 万元，部门收入全年预算 40536.77 万元。根据 2025 年部门决算数据，2025 年部门全年收入 40536.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889.93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 98.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46.84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 1.6%；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2025 年部门支出年初预算 1584.54 万元，部门支出全年预算 40536.77 万元。根据 2025 年部门决算数据，2025 年部门全年支出 40536.77 万元，按支出用途划分，基本支出 1634.69 万元，占总支出的 4.03%；项目支出 38902.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95.97%。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合计 5.05 万元，根据 2025 年部门决算数据，“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14.6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1.7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数的 80%；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0.0034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2.9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数的 20%。

五、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预算资金使用计划性有待加强，完善用款计划管理，更科学合理的编制资金使用计划，进一步细化收支项目，按项目、按时间、按进度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结合最终评价结果，严格按照工作计划，合理安排预算资金使用，加强预算管理制度建设。同时将评价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公众对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监督。

七、预算信息

本年度预算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上年度结转及当年 预算追加追减数(万 元)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预算总金额	1584.54	38952.22	40536.76	40536.76	100.00%
基本支出	1429.34	205.35	1634.69	1634.69	100.00%
项目支出	155.2	38746.87	38902.07	38902.07	100.00%
市属国企党建经费	42		42	23.71	56.45%
安全生产费用	7		7	7	100.00%
专项调研调查费用	22		22	18.02	81.91%
信息化维护及设备更新维 护费用	6.8		6.8	6.77	99.56%
专项培训费用	45.04		45.04	41.06	91.16%

专项委托业务费用	32.36		32.36	29.54	91.29%
----------	-------	--	-------	-------	--------

八、年度重点任务

对应部门主要职责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党建工作	增强机关党员干部党性修养	已完成
人才强企战略	青年人才“逐浪计划”	已完成
提高国企资产质量	提升企业内审工作效能	已完成
	存量资产盘活	已完成
推进国企改革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	已完成
	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已完成
	市级国有资本布局优化	已完成

推进市场化经营机制制度化长效化	外部董事年度工作座谈会	已完成
	规范企业董事会建设	已完成

九、部门整体自评表

	类别	指标名称	指标目标值	指标完成值	完成值来源	偏差情况	原因分析
分解目标	决策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文件	0%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文件	0%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绩效目标填报及公开	0%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管理要求	0%	
		预算编制规范性	规范	规范	预算管理要求	0%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预算管理要求	0%	
	过程	绩效管理覆盖率	=100%	100%	绩效填报要求	0.00%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预算管理要求	0%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公开	公开	预算公开平台及官网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内控管理要求	0%	
		非税收收入管理合规性	合规	合规	非税收收入管理要求	0%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完善	预算管理要求	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资产管理要求	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00%	资产管理要求	0.0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资产管理要求	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内控管理要求	0%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规范	规范	内控管理要求	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91%	人员管理要求	-9.00%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人员管理要求	0%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人员管理要求	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00%	100%	培训计划、年度总结	0.00%	
		纪检监察工作有	有效	有效	年度总结	0%	

		效性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00%	100%	年度总结	0.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2025 年度部门 决算	0.00%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00%	2025 年度部门 决算	0.00%	
		预算偏差率	<=10%	0%	2025 年度部门 决算	-100.00%	
		结转结余率	=0%	0%	2025 年度部门 决算	0%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218%	2025 年度部门 决算	100%	
		预算调整率	=0%	2458%	2025 年度部门	100%	

					决算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geq 100\%$	100%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 100\%$	100%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0.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100%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0.00%	
	效益	定岗特选	按需向高校招聘	按需向高校招聘	工作总结	0%	
		国有企业资产	保值增值	保值增值	工作总结	0%	
		相关企业生态指标	达标	达标	工作总结	0%	
		国有企业发展	做强做优做大	做强做优做大	工作总结	0%	
	履职	规范企业董事会	科学、规范	科学、规范	工作总结	0%	

		建设					
		外部董事年度工作座谈会	=1 次	1 次	工作总结	0.00%	
		青年人才“逐浪计划”	>=2 次	2 次	工作总结	0.00%	
		盘活存量资产	优化提升	优化提升	工作总结	0%	
		编制年度审计计划	科学、规范	科学、规范	工作总结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	科学、规范	科学、规范	工作总结	0%	
		市级国有资本布局优化	优化提升	优化提升	工作总结	0%	
		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工作总结	0%	

		增强机关党员干部党性修养	增强政治修养	增强政治修养	工作总结	0%	
--	--	--------------	--------	--------	------	----	--